

2021 年度

东青镇人民政府部门决算

目 录

公示时间：2022年9月23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1
二、机构设置.....	5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4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6
第四部分 附件.....	19
第五部分 附表.....	5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3
二、收入决算表.....	53
三、支出决算表.....	5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3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5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5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53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53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53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53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53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53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53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53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1. 加强党的建设。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建立健全基层党组织建设各项制度，做好农村基层党建工作，全面加强农村基层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强化党建引领基层治理，进一步增强党在农村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

2. 加强经济建设。负责制定本镇经济社会发展和村镇建设等规划，提高新型工业化和城乡融合发展水平；优化经济发展环境，提供示范引导和政策服务，指导经济结构调整和推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因地制宜组织发展区域特色经济，促进农民增收，大力发展非公有制经济，推进农村市场经济体系的建设。

3. 加强公共管理。负责辖区内集镇管理、人口管理、社会管理、市场监管、生态环境保护等相关行政事务的常态化管理工作。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建立综治管理、综合执法、便民服务统筹协调指挥机制，强化信访和矛盾纠纷调解工作，化解基层社会矛盾纠纷，维护基层社会和谐稳定，全面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4. 加强公共服务。组织实施与村（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负责抓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民政、教育、科技、文化、体育、旅游、卫生健康、医疗保障等工作，统筹基本公共服务设施的空间布局，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全覆盖。

5. 加强公共安全。负责辖区公共安全及安全生产监管，构建公共安全防控体系，建立应对突发紧急事件的处理预案，做好安全生产、防汛抗旱、防地质灾害、防灭火、防疫、食品药品安全等应急管理工作。

6. 推进民主法治。推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工作，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健全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治理体系，动员广大村（居）民参与基层自治。

7.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21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1年度是“十四五”开局之年，是两个百年目标的交汇之年，也是东青镇乘势而上、进位争先的关键一年。一年来，我们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全力抓了六个方面的工作：

1. 团结一心战疫情，守好筑牢防控底线。一是因时应势，调整优化防控措施。严格落实上级新的防疫工作要求和行业指引，及时调整东青镇防控措施，紧紧盯住场镇、村口、商超、物流、医院等重点区域关键点，建立健全常态化防控机制，坚决防止疫情输入、扩散和反弹。今年以来通过走访、电话等方式累计核查23人中高风险地区返苍人员，低风险地区返苍人员3600余人。二是全力以赴，做好疫苗接种工作。组建党员志愿服务队18支，注册天府健康通20000余人，开展疫苗接种23982人，接种完成率76.4%，应接尽接人员实现全部“清零”。创新工作思路，充分发挥村医公共卫生和家庭医生签约网络的作用，对各类不宜接种对象再诊断，筛选出100余名还能接种人员。

2. 凝心聚力抓稳定，基层治理不断优化。持续深化“法律七进”活动，全年共开展禁毒和反邪教宣传9场次，办理来信来访147件，接待来访群众80余人次，受理群众反映各类问题50余起，解决群众合理诉求30余起。盯紧辖区内防灾减灾救灾重点，全年共召开安全工作会议24次，安全生产联合大检查30次，督促限时消除安全隐患246个，未发生一例重大涉稳或安全生产事故。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选聘生态护林员42名，严格落实森林防火巡查工作。常态开展污染防治，强化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秸秆禁烧、“河长制”等工作得到有效落实。

3. 标本兼治补短板，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总要求，全镇发展白芨、丹参为主的中药材1500亩，发展小水果3200亩，新植苍溪梨4000亩。硬化水渠1.9公里。出栏生猪3.1万头，出栏肉牛0.2万头、肉羊0.36万头，出栏小家禽90万只。认真抓好种植业农业环保、水稻病虫害防治技术培训，全年在镇集中培训6次，培训人数达600余人次，发放技术资料2000余份。开展18个村（社区）农业巡回技术讲课，办培训班290班次，培训养殖管理技术11000余人次，详细宣讲相关法律法规，科学养殖管理新技术、动物疫病综合防控技术。开展科技赶场36场次，接待咨询群众4900余人次，共发放宣传资料：生猪养殖技术28000份，家禽养殖技术13000份，动物疫病技术防控8600份。

4. 持之以恒守底线，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础。2021年，全镇生产总值达到2.6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约2.49亿元，为

推进县域经济发展贡献了东青力量。一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加强返贫预警监测和深度帮扶。健全返贫致贫监测预警机制，聚焦返贫风险户、边缘易致贫户、特殊困难户等重点对象，在前期摸排统计和系统录入的基础上，通过政策兜底、就业推荐、产业带动等措施，全力做好13户34名监测户的深度帮扶工作，确保全面小康路上不落一户一人。二是加快项目实施推进。2021年我镇共实施项目28个，总安排资金624万余元，美丽乡村建设项目与村建制改革建设项目已逐步完工，以工代赈项目也正在稳步推进中。预计12月底全面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13亿元任务；积极推行“六个一”招商机制，大力开展招商引资、返乡创业、项目推介等活动，成功招引在外成功人士5人，完成招商引资9500万元，创办各类实体9个，常年吸纳就近就业3000余人。三是不断优化乡容村貌。深入推进农村厕所、污水、垃圾“三大革命”，实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和饮用水源保护区原住农村环境综合治理项目，有效改善248户农户人居环境，保障人民群众饮水安全。投入项目资金建设农村生活垃圾转运体系，全年转运1800余吨生活垃圾。深入实施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新建133个垃圾集中收集点，全镇农村生活垃圾处理体系基本实现全覆盖，无害化处理率达到90%以上。今年九月，东青镇获得广元市首届乡村文化振兴“十大魅力乡镇”称号。

5. 坚定不移保民生，有效增进人民福祉。不断推进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作，完成医疗保险缴费17213人，纳入农村低保对象1241户1818人、城镇低保对象112户240人、计生政策扶持1759人、高龄补贴733人、残疾人补助320人、困

难优抚对象 633 人。全面落实脱贫户、低保户、五保户养老保险代缴 2903 人，完成新增居民养老保险参保 362 人。严格落实“六稳”“六保”任务，全年完成城镇新增就业 386 人，完成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11628 人，技能培训 62 人。认真做好医疗保险、农民工服务保障、禁毒防艾、精神障碍患者救助等工作。

6. 强化作风优环境，不断加强自身建设。一是自身建设纵深推进。严格落实会前学习、“周三夜学”等制度，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持续推进，营造出良好的学习氛围。镇党政班子成员深入联系村社集中宣讲 46 场次；举办年轻干部专题培训班 19 期，累计培训 389 人次，实现全镇干部学习宣传全覆盖。二是廉洁从政不断加强。高度重视巡视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强化监督执纪问责的针对性实效性，全体镇村干部从严治党责任进一步落实，压实“一岗双责”，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扎实开展干部纪律作风整顿工作，实打实查摆问题、建立台账，各基层党组织、党员干部限期整改销号自身问题 400 余个。2021 年镇纪委共受理来信来访 3 件，查处党员干部违纪案件 6 件，党内处分 6 人，切实推动全镇纪律作风整顿工作走深走实。

二、机构设置

苍溪县东青镇人民政府下属二级单位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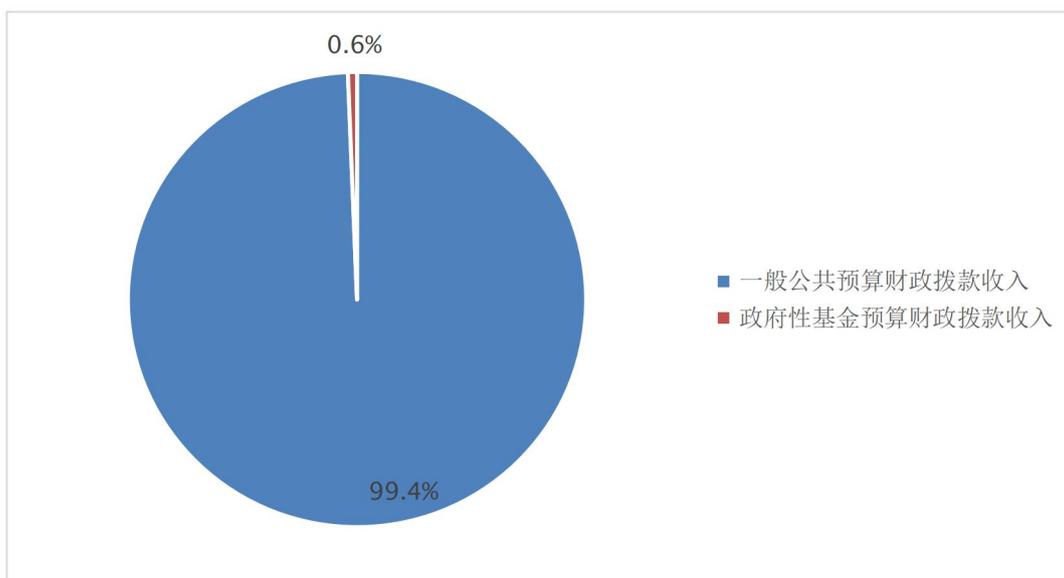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3205.59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652.06 万元，增加 20.5%。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增加、项目增加。



(图 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单位: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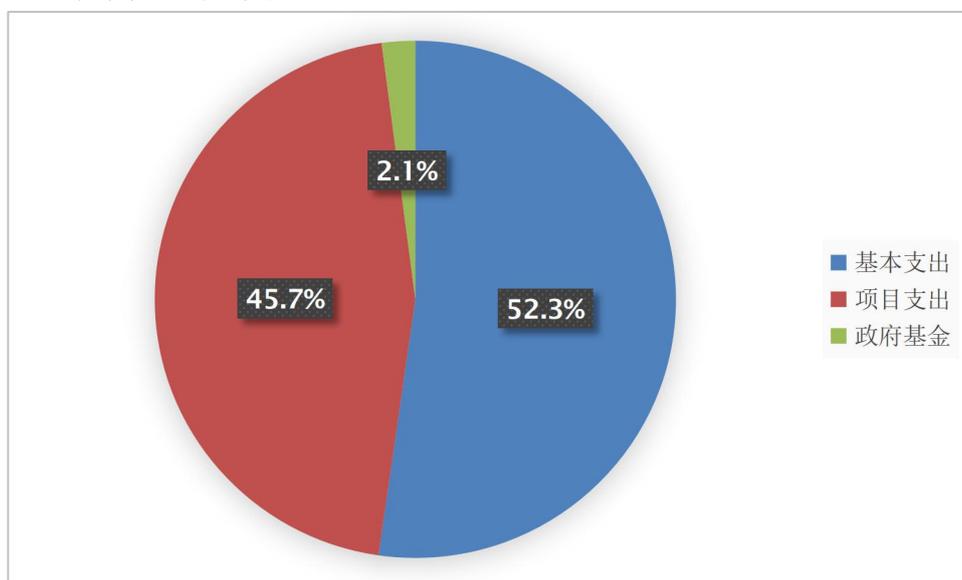
2021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860.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42.02 万元，占 99.4%；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2 万元，占 0.6%。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205.5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75.24 万元，占 52.3%；项目支出 1464.15 万元，占 45.7%；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66.2 万元，占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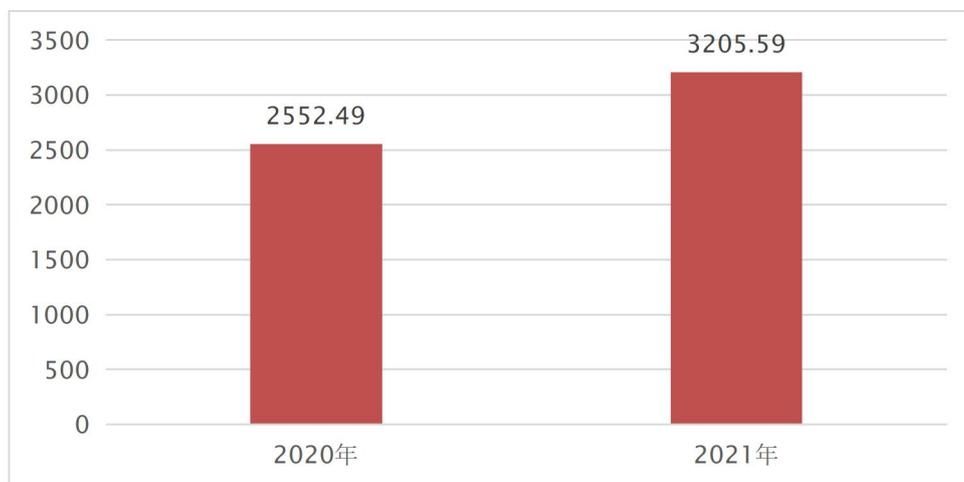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205.59 万元。与 2020 年相

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53.1 万元，增长 20.6%。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增加、人员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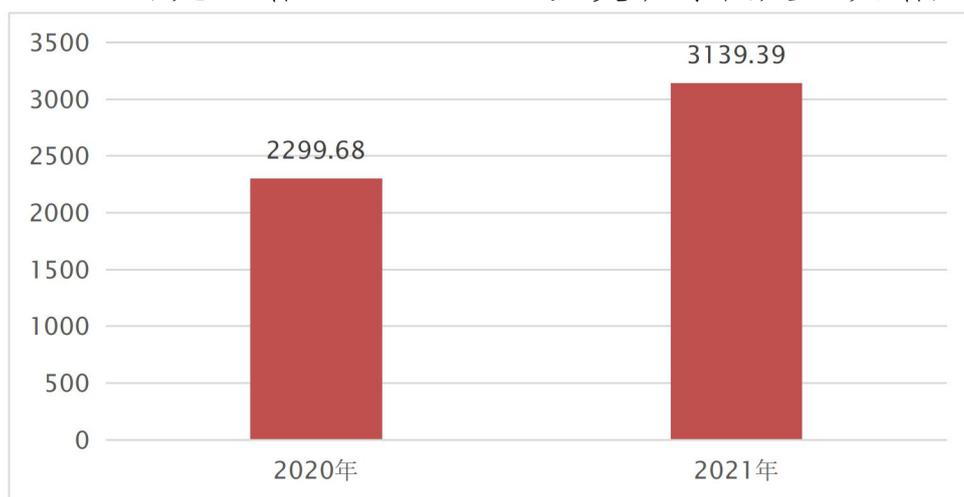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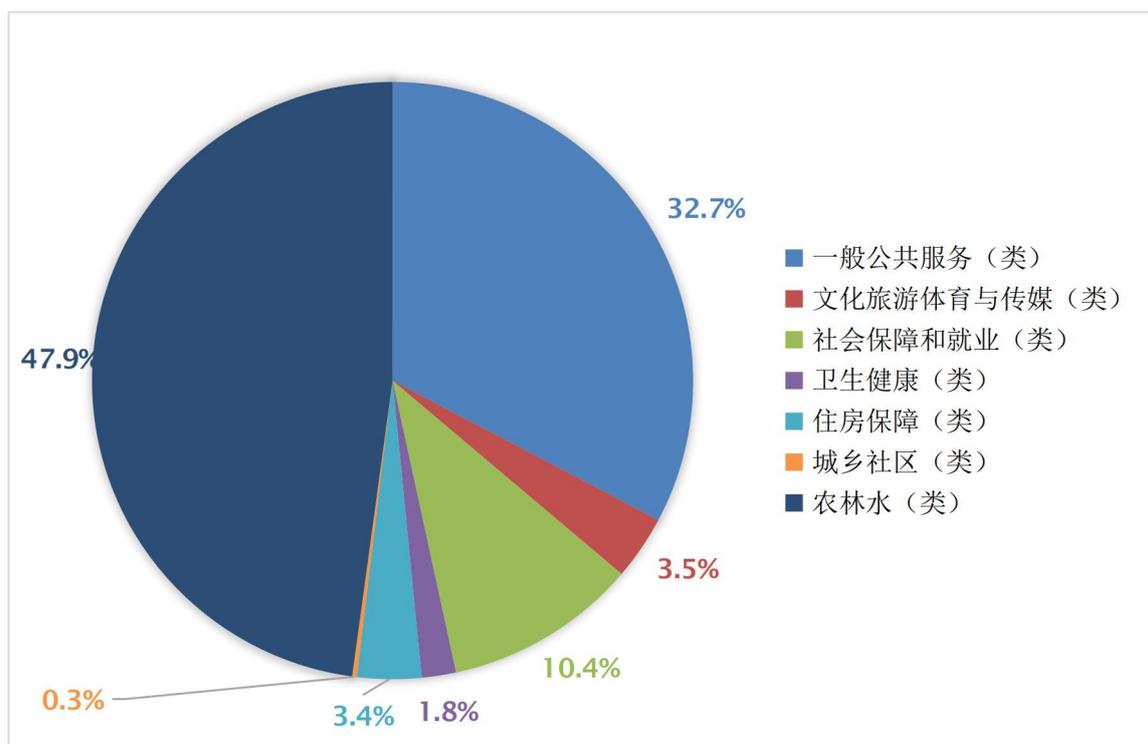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39.3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7.9%。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39.71 万元，增长 36.5%。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增加。



(图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 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39.3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027.79 万元，占 32.8%；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109.09 万元，占 3.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26.45 万元，占 10.4%；卫生健康（类）支出 57.69 万元，占 1.8%；城乡社区支出类（类）支出 8 万元，占 0.2%；农林水支出 1502.22 万元，占 47.9%；住房保障支出 108.14 万元，占 3.5%。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3139.3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支出为 2.99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为 747.59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支出 108.7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68.5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与旅游（款）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项）支出 109.0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100.57 万元，完成预算 1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支出 75.53 万元，完成预算 1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支出 5 万元，完成预算 1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 145.3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29.4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28.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

社区支出（项）支出 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支出 233.2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道路建设（项）支出 2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支出 3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支出 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水利（项）支出 6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支出 174.0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生产发展（项）支出 12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 624.8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108.1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75.2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396.2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27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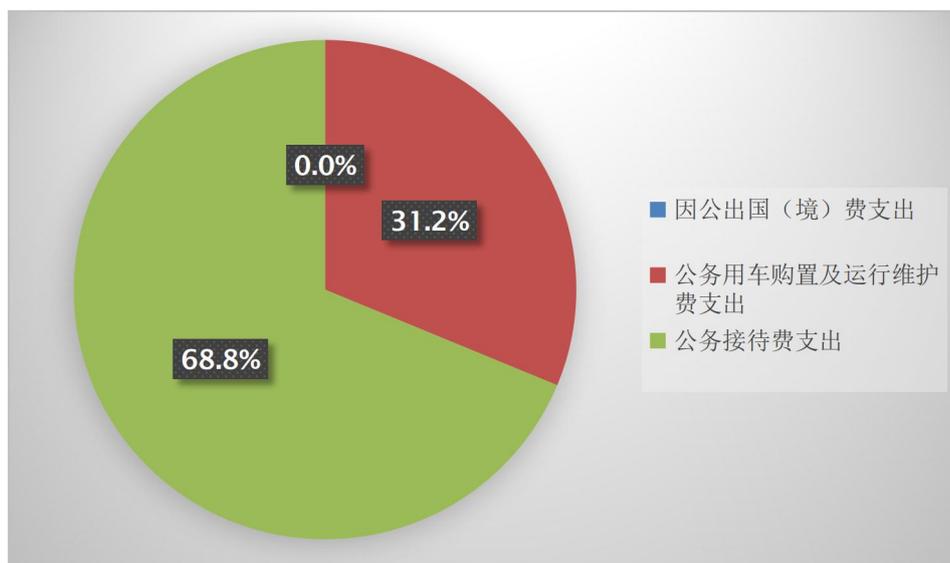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4.4 万元，完成预算 14.4 万元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4.5 万元，占 31.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9.9 万元，占 68.8%。具体情况如下：



(图 7: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决算数与 2020 年度相比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0 年减少 0.5 万元,下降 1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减少公务用车使用。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2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2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5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9.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0 年增加 0.23 万元,增长 2.4%。主要原因是接待次数增加。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9.9 万元,主要用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211 批次,1504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9.9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主要用于接待乡村振兴工作 2.1 万元、产业发展工作 3.5 万元,寻乐书岩调研工作 1.2 万元,其他工作开支的接待费 3.1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2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东青镇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79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59.59 万元，增长 27.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东青镇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东青镇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公务活动开展，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1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乡镇基本财力保障补助”“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苍红村二组塘堰维修整治项目”“禅林社区道路建设项目”“前锋村道路建设项目”等 5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5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5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 5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同时，本部门对 2021 年部门整体开展绩效自评，《2021 年乡镇基本财力保障补助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2021 年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2021 年苍红村二组塘堰维修整治项目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2021 年禅林社区道路建设项目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2021 年前锋村道路建设项目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第四部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用于保障镇政府机关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四）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是指行政单位未独立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的支出。

（六）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东青镇机关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单位应缴纳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七）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是指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八）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事务（项）：是指反映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支

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是指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指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当面的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十三）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十四）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东青镇预算管理的“三公”经

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2021 年东青镇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报告范围包括机关和下属单位)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 机构组成。

东青镇下属二级单位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

(二) 机构职能。

1. 加强党的建设。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建立健全基层党组织建设各项制度，做好农村基层党建工作，全面加强农村基层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强化党建引领基层治理，进一步增强党在农村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

2. 加强经济建设。负责制定本镇经济社会发展和村镇建设等规划，提高新型工业化和城乡融合发展水平；优化经济发展环境，提供示范引导和政策服务，指导经济结构调整和推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因地制宜组织发展区域特色经济，促进农民增收，大力发展非公有制经济，推进农村市场经济体系的建设。

3. 加强公共管理。负责辖区内集镇管理、人口管理、社会管理、市场监管、生态环境保护等相关行政事务的常态化管理工作。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建立综治管理、综合执法、便民服

务统筹协调指挥机制，强化信访和矛盾纠纷调解工作，化解基层社会矛盾纠纷，维护基层社会和谐稳定，全面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4. 加强公共服务。组织实施与村（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负责抓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民政、教育、科技、文化、体育、旅游、卫生健康、医疗保障等工作，统筹基本公共服务设施的空间布局，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全覆盖。

5. 加强公共安全。负责辖区公共安全及安全生产监管，构建公共安全防控体系，建立应对突发紧急事件的处理预案，做好安全生产、防汛抗旱、防地质灾害、防灭火、防疫、食品药品安全等应急管理工作。

6. 推进民主法治。推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工作，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健全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治理体系，动员广大村（居）民参与基层自治。

7.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人员概况

政府有独立核算的机构 1 个，党委在职人员 7 人、政府机关在职人员 33 人（含工勤 4 人）、事业在职人员 53 人，遗属补助人员 16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2021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860.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42.02 万元，占 99.4%；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2 万元，占 0.6%。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1. 紧紧围绕乡村振兴，趟出路子建设东青。一是全面推进乡村治理。增强做好农村综合治理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在为民办实事、解决实际问题上下真功夫。坚定强化基层治理不动摇，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实现政府治理同社会调节、群众自治良性互动，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乡村治理共同体。二是不断壮大集体经济。发展壮大集体经济是实现乡村振兴的必由之路和有力支撑。要抢抓招商引资、盘活闲置公共资源等重大机遇，通过租赁转包、合作经营、资产作价入股等形式，千方百计壮大集体经济产业。要健强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实现实体化规范化管理运行。组织开展“消薄清零行动”，扶持薄弱村、培育示范村，打造明兴、铃旗等一批集体经济强村，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2. 牢牢抓好人居环境，扎下身子扮靓东青。一是持续改善人居环境。加大力度持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强化村庄规划管理，推进农村生态环境建设和村庄绿化美化亮化。通过完善村规民约，引导农民群众做好门前五包、养成良好卫生习惯，推动村庄环境由“一时美”向“持久美”转变。二是继续加大美丽乡村建设。加快省级美丽乡村创建。持续开展农膜、垃圾综合治理行动，推行“日保洁、周巡查、月评比、季观摩、年考核”的管理运行举措，推动保洁常态化，持续营造卫生保洁比学赶超的良好氛围。

3. 时时盯住民本民生，搭好架子发展东青。一是突出实事为民，持续提高幸福感。全面落实各项社保政策，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和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率均达 80% 以上。建立以养老、医疗保险为核心，以扶危、助残、济困为重点，以社会福利、社会救助为主要内容的社会救助保障体系，逐步解决农村“养老难”“托幼难”“看病贵”等问题。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盘活用好乡村文体场所和设施，积极开展好“送文化下乡”、全民健身等文体活动，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二是突出治理为民，全面提升满意度。梳理热线问题台账，完善信访制度，完善调解联动工作体系，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规范村务公开、村级议事决策、民主协商等制度。

4. 纵深推进自身建设，转变作风刷新东青。持续开展“业务大讲堂”、“环境大整治”等活动，全面提振干部干事创业精气神。一是坚持思想引领，激发“想干事”的动力。开展“走出东青看东青，对标先进谋发展”活动，到先进的地方进行参观调研，把先进的理念引进来，鼓励全体干部“撸起袖子加油干”，借势借力来推动东青的改革发展；二是坚持境界提升，强化“能干事”的担当。苦练内功，全面提升，把真干事作为政治责任、思想境界、精神追求，各部门结合业务工作定期汇报工作进展、查找自身不足、明晰思路，对各项工作的开展以钉钉子精神落实、落细、落到位；三是坚持导向激励，营造“干成事”的环境。让干部放心放手干、甩开膀子干。进一步完善绩效考核机制，加大

奖惩力度，充分发挥绩效考核“指挥棒”作用，从绩效考核真正的区分开来，切实解决干与不干、干多干少、干好干坏一个样的问题。

5. 处处树立底线思维，筑牢防线守护东青。一是全力巩固疫情防控成果。毫不放松抓好“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要求，抓实“人物同防”“多病共防”，聚焦重点人群、重点场所、重点环节，堵住漏洞，补齐短板，坚决防范疫情输入。引导群众做好个人防护、养成良好习惯，确保我镇健康安全运行。二是牢牢守住安全生产底线。加强重点行业和重点领域的安全监管整治，继续抓好消防、道路交通、食品安全等工作，强化防灾减灾及应急处置培训演练，筑牢安全思想意识和应急处突能力，坚决遏制安全事故的发生。三是强化农村建房管理，遏制违法乱建。严厉打击乱占耕地建房违法用地行为，进一步规范农村建房行为，加强农民建房管理，集约节约用地，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二）结果应用情况

1. 建立预算结合机制。通过建立评价结果与预算相结合的机制，逐步将评价结果作为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优先和重点支持绩效好的项目，减少对绩效差的项目资金安排，取消无绩效的项目，优化公共资源配置。

2. 建立绩效报告机制。镇财政所要按上级财政部门的要求，报送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每年向本级政府、人大报告支出管理绩效评价情况。

3. 建立绩效问责机制。镇政府要将预算绩效管理情况作为

行政管理考核的重要依据，对严重违规行为，要予以问责。落实财政资金使用主体责任，形成“谁干事谁花钱，谁花钱谁担责”的权责机制。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一是要科学合理地编制部门预算，预算要结合本部门的事业发展计划、职责和任务测算，要确保部门预算编制真实、准确、完整，切合单位实际。二是要强化绩效管理考核，围绕绩效考核目标任务，层层分解落实，明确责任领导和责任单位及责任人，强化责任意识，使每位同志对自己的目标任务了然于胸，从而增强工作的主动性和积极性，使考核目标中涉及到的每一项任务都落到了实处，同时建立并执行考核目标执行情况跟踪检查制度，责任追究制度，使单位在合理使用资金，有效控制支出的情况下，确保了各项绩效考核指标保质保量完成。

（二）存在问题

镇预算经费主要是人员经费和维护政府正常运转的公用经费，在履行发展经济职能方面只能靠项目的支撑。没有服务于发展经济职能的经费保障，造成了很多工作开展被动，给我镇工作的正常运转和单位形象带来了负面影响。

（三）改进建议

1. 建议加强政策学习，提高思想认识。组织单位人员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相关法规、制度，提高单位领导对全面预算管理的重视程度，增强财务人员的预算意识，坚持

先有预算、后有支出，没有预算不得支出的支出理念。

2. 建议细化预算指标，提高预算科学性。预算编制前根据年度内单位可预见的工作任务，确定单位年度预算目标，细化预算指标，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准确化。

3. 年度预算编制后，加强预算执行管理，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掌握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目标之间存在的差异，采取有效措施纠正偏差，提高预算执行的时效性和均衡性，同时为下一次科学、准确地编制部门预算积累经验。

4. 加强现有预算管理模式的改革与完善，以结果为导向，即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等，要以年初确定的绩效目标为依据，始终围绕绩效目标实现（即预期结果）这一主线，强化支出责任，“用钱要问效，无效要问责”，形成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实施、评价结果应用、一环扣一环的管理闭环，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

2021 年乡镇基本财力保障补助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乡镇基本财力保障补助项目经费来源为财政拨款，该项目投资 70.3 万元，主要用于增强政府履职服务能力，落实民生政策，强化安全生产、维护社会稳定，改变生态环境，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等方面。

(二) 项目绩效目标

乡镇基本财力保障补助项目经费来源为财政拨款，该项目投资 70.3 万元，主要实施内容为用于镇村基础设施建设、环境卫生整治、安全生产、社会治安、禁毒工作经费、信访维稳、干部培训、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统计人大团委妇联专项经费等。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2021 年乡镇基本财力保障补助项目主要用于镇村基础设施建设、环境卫生整治、安全生产、社会治安、禁毒工作经费、信访维稳、干部培训、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统计人大团委妇联专项经费等。

根据工作安排要求，以县财政局相关要求为指导，结合财政制度等管理制度和办法实施。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县财政局拨付 2021 年乡镇基本财力保障补助专项资金 70.3 万元。东青镇财政所财务制度健全完备，资金管理规范，专款专用，资金使用与申报计划完全相符，合理，合法，合规。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该项目资金计划 70.3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实际计划情况 70.3 万元，计划资金中无中央、省、市财政资金、项目单位自筹资金及其他渠道资金，只有县财政拨付资金。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到位 70.3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到位情况 70.3 万元，计划资金中无中央、省、市财政资金、项目单位自筹资金及其他渠道资金，只有县财政匹配资金。

3.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截至 2021 年底的实际支出情况为 60.93 万元，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经费实施专账核算，无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现象。全部支出使用合法票据，无虚列项目成本，无进行大额现金支付现象，对超过 1000 元以上支出均通过公务卡和银行转账等结算方式，均按规定标准执行。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健全了项目资金财务管理制度，财务会计和出纳按岗分设、

印鉴分设管理，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符合会计管理要求，申报款项手续完备。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2021年乡镇基本财力保障补助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用于镇村基础设施建设、环境卫生整治、安全生产、社会治安、禁毒工作经费、信访维稳、干部培训、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统计人大团委妇联专项经费等。

该经费资金到位及时，支出合理合规，设立依据充分，并且目标明确，符合我镇要求。

(二) 项目管理情况

2021年乡镇基本财力保障补助专项经费计划批复资金70.3万元，实际到位资金70.3万元，主要用于镇村基础设施建设、环境卫生整治、安全生产、社会治安、禁毒工作经费、信访维稳、干部培训、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统计人大团委妇联专项经费等。

(三) 项目监管情况

坚持项目账务达到账证相符、账账相符、账实相符，为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明确规范管理、强化责任、稳中求进的指导思想，为了更好地使用镇财力补助专项经费，我镇严格按照镇人大通过的预算执行。财政所负责经费资金支付进度监督及管理。为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明确规范管理、强化责任、稳中求进的指

导思想，根据预算资金项目绩效目标，严格经费使用程序，加强监督管理。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项目资金支出为 70.3 万元，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解决了单位公用经费不足的问题，通过场镇环境卫生整治，生态环境得到改善；通过法制宣传，提高全民安全意识，防止了事故的发生，实现社会和谐稳定，保障经济建设的安全运行；通过远程教育培训，贯彻执行党在农村的各项方针政策，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促进经济发展，推动社会进步。保障了政府高效运转，促进了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升了为民服务的能力，维护了社会稳定。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乡镇基本财力保障补助专项经费项目的实施，保障了政府高效运转，促进了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升了为民服务的能力，维护了社会稳定。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21 年乡镇财力补助专项经费专项资金的使用，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解决了单位公用经费不足的问题，通过场镇环境卫生整治，生态环境得到改善；通过法制宣传，提高全民安全意识，防止了事故的发生，实现社会和谐稳定，保障经济建设的安全运

行；通过远程教育培训，贯彻执行党在农村的各项方针政策，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促进经济发展，推动社会进步。保障了政府高效运转，促进了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升了为民服务的能力，维护了社会稳定。该经费资金到位及时，支出合理合规，设立依据充分，并且目标明确，符合我镇要求。

（二）存在的问题

资金方面：乡镇财力补助资金有限，满足不了政府经费的需求，缺少事业发展资金保障。

（三）相关建议

在年度预算内安排资金时按社会发展需求增加额度，确保政府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行和事业发展的需要。

乡镇基本财力保障补助项目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主管部门及代码		苍溪县东青镇人民政府-604001		实施单位	苍溪县东青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70.3 万元	执行数:	70.3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70.3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70.3 万元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增强政府履职服务能力，落实民生政策，强化安全生产、维护社会稳定，改变生态环境，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增强政府履职服务能力，落实民生政策，强化安全生产、维护社会稳定，改变生态环境，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济社会发展指标：脱贫攻坚、项目投资、产业发展、社会事业、民生工程、新型城镇化。保障指标：深化改革、安全生产、环境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	达到目标	达到目标
		质量指标	按县委、县政府下达的目标任务，按质按量完成。	达到目标	达到目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1 年 12 月底	2021 年 12 月
		成本指标	完成成本（万元）	≤70.3	70.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促进经济发展，推动社会进步。	达到目标	达到目标
		社会效益	保障了政府高效运转，促进了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升了为民服务的能力，维护了社会稳定。	达到目标	达到目标
		生态效益	节约资源有效推进，森林覆盖率持续提高，环境状况得到改善。	达到目标	达到目标
		可持续效益	推进各项工作依法科学健康可持续发展	达到目标	达到目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95%	≥9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目 2021 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东青镇人民政府辖 15 个行政村，农村社区 3 个，下属二级单位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

经费严格按照项目支出的范围、用途控制，坚持专款专用，不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支出的合法性、合理性，由镇财政所进行把关以及核对，并进行会计核算，确保了项目资金的安全。

（二）项目绩效目标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目经费来源为财政拨款，该项目投资 295.5 万元，经费资金总额为 295.5 万元，切实保障基层组织正常开展活动；农村公共运行服务和村（社区）办公运转。经费用于解决村（社区）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急需解决的各项事项。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县财政局拨付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目专项资金 295.5 万元。东青镇财政所财务制度健全完备，资金管理规范，专款专用，资金使用与申报计划完全相符，合理，合法，合规。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该项目资金计划 295.5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实际计划情况 295.5 万元，计划资金中无中央、省、市财政资金、项目单位自筹资金及其他渠道资金，只有县财政拨付资金。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到位 295.5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到位情况 295.5 万元，计划资金中无中央、省、市财政资金、项目单位自筹资金及其他渠道资金，只有县财政匹配资金。

3.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截至 2021 年底的实际支出情况为 295.5 万元，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经费实施专账核算，无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现象。全部支出使用合法票据，无虚列项目成本，无进行大额现金支付现象，对超过 1000 元以上支出均通过公务卡和银行转账等结算方式，均按规定标准执行。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为了更好地使用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专项经费，我镇严格按照中共苍溪县委组织部和苍溪县财政局有关规定的要求进行使用。财政所负责经费资金支付进度监督及管理。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2021 年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目建设主要内容

是切实保障基层组织正常开展活动；农村公共运行服务和村（社区）办公运转。经费用于解决村（社区）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急需解决各类事项。该经费资金到位及时，支出合理合规，设立依据充分，并且目标明确，符合我镇要求。

（二）项目管理情况

2021 年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目经费来源为财政拨款，该项目投资 295.5 万元，主要实施内容是切实保障基层组织正常开展活动；农村公共运行服务和村（社区）办公运转。经费用于解决村（社区）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急需解决的各类事项。

（三）项目监管情况

坚持项目账务达到账证相符、账账相符、账实相符，为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明确规范管理、强化责任、稳中求进的指导思想，经费严格按照项目支出的范围、用途控制，坚持专款专用，不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支出的合法性、合理性，由财政所进行把关以及核对，并进行会计核算，确保了项目资金的安全。资金主要来源于政府。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项目资金支出为 295.5 万元，2021 年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专项经费建设主要内容是解决村（社区）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急需解决的各类事项，经费拨付实施后，

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急需解决的各项事项得以解决。该经费资金到位及时，支出合理合规，设立依据充分，并且目标明确，基本符合我镇要求。

（二）项目效益情况

经费预期目标完成程度。2021 年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专项经费已将资金拨付给 15 个行政村，3 个农村社区开展服务群众工作，按照年初设置的绩效目标，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产出指标保障基层组织活动开展运行率达到 100%，完成绩效标准为优；成效指标（村民满意度）达到 98%以上，完成绩效标准为优。

经费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2021 年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专项经费，通过合理地对财、物资源的投入使用，做到了节约资源。经费拨付实施后，解决村（社区）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急需解决的各项事项。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21 年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专项经费，通过合理地对财、物资源的投入使用，做到了节约资源。经费拨付实施后，解决村（社区）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急需解决的各项事项。

我镇在以下相关方面将持续做好工作，保证经费的良好运行，发挥其预期作用。

政策方面，我镇坚持“以人为本”的管理原则，切实履行国

家和地方政府的管理规定。

可持续性方面，提升农村基层干部的素质和战斗力，为乡村振兴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培养造就一支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农村基层干部队伍，覆盖率 100%。

（二）存在的问题

资金方面，经费的资金投入结构目前较为单一，主要是政府投资，基层干部报酬低的问题难以解决。

（三）相关建议

要通过发展壮大集体经济，创收节支解决资金不足的问题。

2021 年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主管部门及代码	苍溪县东青镇人民政府 -604001		实施单位	苍溪县东青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295.5	执行数:	295.5		
	其中: 财政拨款	295.5	其中: 财政拨款	295.5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完 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切实保障基层组织人员报酬和基层工作正常开展活动；农村公共运行服务和村（社区）办公运转			切实保障基层组织人员报酬和基层工作正常开展活动；农村公共运行服务和村（社区）办公运转		
绩效指标完 成情况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行政村 15 个，农村社区 3 个，村组干部人员报酬保障，基础设施、环境类、服务类、社会管理类项目的运行维护		按政策规定标准用途予以保障	保障基层组织活动开展正常开展，运行率 100%
		质量指 标	按县委、县政府下达的目标任务，按质按量完成。		实现目标	实现目标
		时效指 标	完成时间		2021 年 12 月底	2021 年 12 月
		成本指 标	完成成本（万元）		≦295.5	295.5
	效益指 标	社会效 益	解决村内最急需、群众最急盼、受益最直接的突出问题，促进农业生产、方便村民生活，建立村民民主参与、民主议事、民主决策、民主监督的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管理体系		确保基层组织的正常运转，提升了为民服务的能力，维护了社会稳定	实现目标
	满意度 指标	受益对 象满意 度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2021 年苍红村二组塘堰维修整治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苍红村二组塘堰维修整治项目经费来源为财政拨款，该项目投资 20 万元，主要用于完成 1 个组塘堰维修整治 1 口，维修后极大改善革命老区塘堰不蓄水及塘堰坝体塌方险情状况，方便村内 1 个组 33 户 126 人的生产用水和粮田灌溉需要，以保障群众生产生活用水。

(二) 项目绩效目标

苍红村二组塘堰维修整治项目经费来源为财政拨款，该项目投资 20 万元，主要实施内容为完成 1 个组塘堰维修整治 1 口，维修后极大改善革命老区塘堰不蓄水及塘堰坝体塌方险情状况，方便村内 1 个组 33 户 126 人的生产用水和粮田灌溉需要，以保障群众生产生活用水。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2021 年苍红村二组塘堰维修整治项目主要用于根据工作安排要求，以县财政局相关要求为指导，结合财政制度等管理制度和办法实施。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县财政局拨付 2021 年苍红村二组塘堰维修整治项目 20 万元。东青镇财政所财务制度健全完备，资金管理规范，专款专用，资金使用与申报计划完全相符，合理，合法，合规。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该项目资金计划 2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实际计划情况 20 万元，计划资金中无中央、省、市财政资金、项目单位自筹资金及其他渠道资金，只有县财政拨付资金。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到位 2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到位情况 20 万元，计划资金中无中央、省、市财政资金、项目单位自筹资金及其他渠道资金，只有县财政匹配资金。

3.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截至 2021 年底的实际支出情况为 20 万元，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经费实施专账核算，无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现象。全部支出使用合法票据，无虚列项目成本，无进行大额现金支付现象，对超过 1000 元以上支出均通过公务卡和银行转账等结算方式，均按规定标准执行。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健全了项目资金财务管理制度，财务会计和出纳按岗分设、印鉴分设管理，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符合会计管理要求，申报款项手续完备。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2021 年苍红村二组塘堰维修整治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完成 1

个组塘堰维修整治 1 口，维修后极大改善革命老区塘堰不蓄水及塘堰坝体塌方险情状况，方便村内 1 个组 33 户 126 人的生产用水和粮田灌溉需要，以保障群众生产生活用水。

该经费资金到位及时，支出合理合规，设立依据充分，并且目标明确，符合我镇要求。

（二）项目管理情况

2021 年度东青镇苍红村二组塘堰维修整治项目专项经费计划批复资金 2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20 万元，总共支出资金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苍红村二组塘堰维修整治项目。

（三）项目监管情况

坚持项目账务达到账证相符、账账相符、账实相符，为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明确规范管理、强化责任、稳中求进的指导思想，为了更好地使用镇专项经费，我镇严格按照镇人大通过的预算执行。财政所负责经费资金支付进度监督及管理。为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明确规范管理、强化责任、稳中求进的指导思想，根据预算资金项目绩效目标，严格经费使用程序，加强监督管理。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项目资金支出为 20 万元，解决了群众迫切需要解决的蓄水与防洪矛盾，提供了灌溉充足的水源环境，改善人民生活，促进农业经济发展。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 2021 年苍红村二组塘堰维修整治项目的实施，解决了

群众迫切需要解决的蓄水与防洪矛盾，提供了灌溉充足的水源环境，改善人民生活，促进农业经济发展。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苍红村完成 1 个组塘堰维修整治 1 口，维修后极大改善革命老区塘堰不蓄水及塘堰坝体塌方险情状况，方便村内 1 个组 33 户 126 人的生产用水和粮田灌溉需要，以保障群众生产生活用水。资金的使用，解决了群众迫切需要解决的蓄水与防洪矛盾，提供了灌溉充足的水源环境，改善人民生活，促进农业经济发展。通过法制宣传，提高全民安全意识，防止了事故的发生，实现社会和谐稳定，保障经济建设的安全运行；通过远程教育培训，贯彻执行党在农村的各项方针政策，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促进经济发展，推动社会进步。保障了政府高效运转，促进了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升了为民服务的能力，维护了社会稳定。该经费资金到位及时，支出合理合规，设立依据充分，并且目标明确，符合我镇要求。

（二）存在的问题

资金方面：拨付资金有限，覆盖面小。

（三）相关建议

加大对塘堰河道的整治力度；同时在年度预算内安排资金，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政府履职尽责提供坚强后勤保障。

2021 年度苍红村二组塘堰维修整治项目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主管部门及代码	苍溪县东青镇人民政府 -604001		实施单位	苍溪县东青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20	执行数:	20	
	其中: 财政拨款	20	其中: 财政拨款	2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 1 个组塘堰维修整治 1 口，维修后极大改善革命老区塘堰不蓄水及塘堰坝体塌方险情状况，方便村内 1 个组 33 户 126 人的生产用水和粮田灌溉需要，以保障群众生产生活用水。		完成 1 个组塘堰维修整治 1 口，维修后极大改善革命老区塘堰不蓄水及塘堰坝体塌方险情状况，方便村内 1 个组 33 户 126 人的生产用水和粮田灌溉需要，以保障群众生产生活用水。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堰塘内坡硬化长度、宽度 (M)		堰塘坝长 105 米、高 3.5 米、宽 0.8 米、排洪渠 20 米
			维修、扩建、治漏堰塘个数		1
		质量指标	设计及施工符合现行的国家有关建筑设计规范和行业标准 (%)		1
			堰塘内坝混凝高度 (M)		5
			堰塘内坝混凝厚度 (cm)		10
			项目 (工程) 验收合格		合格
			资金使用		专职高效、专用、合法合规、安全
		项目组织实施		按程序组织实施,及时拨付资金,加快执行进度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		2021. 6. 1
			项目竣工时间		2021. 7. 1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 2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群众户数 (户)	≥33	
			受益群众人数 (人)	≥126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		≥95%	

2021 年禅林社区道路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经费来源为财政拨款，该项目投资 20 万元，主要用于完成第一段：社区一组学校街 80m*3m*0.2m，受益学生 500 人；第二段：社区二组油坊湾 231m*3m*0.2m，受益群众 23 户 85 人；第三段：社区六组柏树窝 140m*3m*0.2m，受益群众 32 户 185 人；第四段：社区七组邻家坪 22m*3m*0.2m，受益群众 28 户 126 人；项目实施后极大改善革命老区落后的交通运输状况。

(二) 项目绩效目标

禅林社区道路建设项目经费来源为财政拨款，该项目投资 20 万元，主要实施内容为完成第一段：社区一组学校街 80m*3m*0.2m，受益学生 500 人；第二段：社区二组油坊湾 231m*3m*0.2m，受益群众 23 户 85 人；第三段：社区六组柏树窝 140m*3m*0.2m，受益群众 32 户 185 人；第四段：社区七组邻家坪 22m*3m*0.2m，受益群众 28 户 126 人；项目实施后极大改善革命老区落后的交通运输状况。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禅林社区道路建设项目项目主要用于根据工作安排要求，以县财政局相关要求为指导，结合财政制度等管理制度和办法实施。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县财政局拨付禅林社区道路建设项目项目 20 万元。东青镇财政所财务制度健全完备，资金管理规范，专款专用，资金使用与申报计划完全相符，合理，合法，合规。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该项目资金计划 2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实际计划情况 20 万元，计划资金中无中央、省、市财政资金、项目单位自筹资金及其他渠道资金，只有县财政拨付资金。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到位 2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到位情况 20 万元，计划资金中无中央、省、市财政资金、项目单位自筹资金及其他渠道资金，只有县财政匹配资金。

3.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截至 2021 年底的实际支出情况为 20 万元，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经费实施专账核算，无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现象。全部支出使用合法票据，无虚列项目成本，无进行大额现金支付现象，对超过 1000 元以上支出均通过公务卡和银行转账等结算方式，均按规定标准执行。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健全了项目资金财务管理制度，财务会计和出纳按岗分设、印鉴分设管理，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符合会计管理要求，申报款项手续完备。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禅林社区道路建设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该项目投资 20 万元，主要实施内容为完成第一段：社区一组学校街 80m*3m*0.2m，受益学生 500 人；第二段：社区二组油坊湾 231m*3m*0.2m，受益群众 23 户 85 人；第三段：社区六组柏树窝 140m*3m*0.2m，受益群众 32 户 185 人；第四段：社区七组邻家坪 22m*3m*0.2m，受益群众 28 户 126 人；项目实施后极大改善革命老区落后的交通运输状况。极大改善革命老区落后的交通运输状况，方便群众的日常生活和生产。该经费资金到位及时，支出合理合规，设立依据充分，并且目标明确，符合我镇要求。

（二）项目管理情况

2021 年镇禅林社区道路建设项目专项经费计划批复资金 2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20 万元，总共支出资金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禅林社区道路建设项目。

（三）项目监管情况

坚持项目账务达到账证相符、账账相符、账实相符，为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明确规范管理、强化责任、稳中求进的指导思想，为了更好地使用镇专项经费，我镇严格按照镇人大通过的预算执行。财政所负责经费资金支付进度监督及管理。为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明确规范管理、强化责任、稳中求进的指导思想，根据预算资金项目绩效目标，严格经费使用程序，加强监督管理。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项目资金支出为 20 万元，该项目投资 20 万

元，主要实施内容为完成第一段：社区一组学校街 80m*3m*0.2m，受益学生 500 人；第二段：社区二组油坊湾 231m*3m*0.2m，受益群众 23 户 85 人；第三段：社区六组柏树窝 140m*3m*0.2m，受益群众 32 户 185 人；第四段：社区七组邻家坪 22m*3m*0.2m，受益群众 28 户 126 人；极大地方便了群众的出行生活。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禅林社区道路建设项目项目的实施，解决了禅林社区的道路建设，极大改善革命老区落后的交通运输状况，方便群众的日常生活和生产。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完成禅林社区村通组公路 0.9 公里硬化。

资金的使用，解决了禅林社区道路建设，极大改善革命老区落后的交通运输状况，方便群众的日常生活和生产。该经费资金到位及时，支出合理合规，设立依据充分，并且目标明确，符合我镇要求。

（二）存在的问题

资金方面：拨付资金有限，覆盖面小。

（三）相关建议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政府履职尽责提供坚强后勤保障。

2021 年度东青镇禅林社区道路建设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主管部门及代码	苍溪县东青镇人民政府 -604001		实施单位	东青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20	执行数:	20
	其中: 财政拨款	20	其中: 财政拨款	2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第一段: 社区一组学校街 80m*3m*0.2m, 受益学生 500 人; 第二段: 社区二组油坊湾 231m*3m*0.2m, 受益群众 23 户 85 人; 第三段: 社区六组柏树窝 140m*3m*0.2m, 受益群众 32 户 185 人; 第四段: 社区七组邻家坪 22m*3m*0.2m, 受益群众 28 户 126 人; 项目实施后极大改善革命老区落后的交通运输状况。		第一段: 社区一组学校街 80m*3m*0.2m, 受益学生 500 人; 第二段: 社区二组油坊湾 231m*3m*0.2m, 受益群众 23 户 85 人; 第三段: 社区六组柏树窝 140m*3m*0.2m, 受益群众 32 户 185 人; 第四段: 社区七组邻家坪 22m*3m*0.2m, 受益群众 28 户 126 人; 项目实施后极大改善革命老区落后的交通运输状况。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农村公路里程 (km)	0.473
			惠及农村公路村组个数 (个)	4
		质量指标	道路设计及施工符合现行的国家有关建筑设计规范和行业标准 (%)	1
			水泥混凝土路面宽度 (M)	≥3
			水泥混凝土路面厚度 (cm)	≥20
			项目 (工程) 验收合格	合格
			资金使用	专职高效、专用、合法合规、安全
			项目组织实施	按程序组织实施, 及时拨付资金, 加快执行进度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	2021.6.1
			项目竣工时间	2021.7.1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群众户数 (户)	≥83
			受益群众人数 (人)	≥896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

附件 2-5

2021 年青山观村、前锋村道路硬化缺口资金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经费来源为财政拨款，该项目投资 54 万元，主要用于完成 3 个组通组公路 1.5 公里道路硬化，建成后极大改善革命老区落后的交通运输状况，方便村内 3 个组 60 户 260 人的日常生活和生产需要，更好的带动户办产业和集体经济发展。

（二）项目绩效目标

2021 年青山观村、前锋村道路硬化缺口资金经费来源为财政拨款，该项目投资 54 万元，主要实施内容完成 3 个组通组公路 1.5 公里道路硬化，建成后极大改善革命老区落后的交通运输状况，方便村内 3 个组 60 户 260 人的日常生活和生产需要，更好的带动户办产业和集体经济发展。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2021 年青山观村、前锋村道路硬化缺口资金建设项目主要用于根据工作安排要求，以县财政局相关要求为指导，结合财政制度等管理制度和办法实施。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县财政局拨付 2021 年青山观村、前锋村道路硬化缺口资金

项目资金 54 万元。东青镇财政所财务制度健全完备，资金管理规范，专款专用，资金使用与申报计划完全相符，合理，合法，合规。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该项目资金计划 54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实际计划情况 54 万元，计划资金中无中央、省、市财政资金、项目单位自筹资金及其他渠道资金，只有县财政拨付资金。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到位 54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到位情况 54 万元，计划资金中无中央、省、市财政资金、项目单位自筹资金及其他渠道资金，只有县财政匹配资金。

3.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截至 2021 年底的实际支出情况为 54 万元，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经费实施专账核算，无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现象。全部支出使用合法票据，无虚列项目成本，无进行大额现金支付现象，对超过 1000 元以上支出均通过公务卡和银行转账等结算方式，均按规定标准执行。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健全了项目资金财务管理制度，财务会计和出纳按岗分设、印鉴分设管理，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符合会计管理要求，申报款项手续完备。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2021 年青山观村、前锋村道路硬化缺口资金主要实施内容为

主要实施内容完成 3 个组通组公路 1.5 公里道路硬化，建成后极大改善革命老区落后的交通运输状况，方便村内 3 个组 60 户 260 人的日常生活和生产需要，更好的带动户办产业和集体经济发展。极大的方便群众的日常生活和生产。该经费资金到位及时，支出合理合规，设立依据充分，并且目标明确，符合我镇要求。

（二）项目管理情况

2021 年青山观村、前锋村道路硬化缺口资金项目专项经费计划批复资金 54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54 万元，总共支出资金 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完成 3 个组通组公路 1.5 公里道路硬化。

（三）项目监管情况

坚持项目账务达到账证相符、账账相符、账实相符，为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明确规范管理、强化责任、稳中求进的指导思想，为了更好地使用镇专项经费，我镇严格按照镇人大通过的预算执行。财政所负责经费资金支付进度监督及管理。为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明确规范管理、强化责任、稳中求进的指导思想，根据预算资金项目绩效目标，严格经费使用程序，加强监督管理。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项目资金支出为 54 万元，解决了完成 3 个组通组公路 1.5 公里道路硬化，极大地方便了群众的出行生活。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 2021 年青山观村、前锋村道路硬化缺口资金项目的实

施，解决了完成 3 个组通组公路 1.5 公里道路硬化，极大改善革命老区落后的交通运输状况，方便群众的日常生活和生产。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完成 3 个组通组公路 1.5 公里道路硬化。

资金的使用，解决了完成 3 个组通组公路 1.5 公里道路硬化，极大改善革命老区落后的交通运输状况，方便群众的日常生活和生产。该经费资金到位及时，支出合理合规，设立依据充分，并且目标明确，符合我镇要求。

（二）存在的问题

资金方面：拨付资金有限，覆盖面小。

（三）相关建议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政府履职尽责提供坚强后勤保障。

2021 年青山观村、前锋村道路硬化缺口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主管部门及代码		苍溪县东青镇人民政府 -604001		实施单位	东青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54	执行数:	54
		其中: 财政拨款	54	其中: 财政拨款	54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 3 个组通组公路 1.5 公里道路硬化,建成后极大改善革命老区落后的交通运输状况,方便村内 3 个组 60 户 260 人的日常生活和生产需要,更好的带动户办产业和集体经济发展。		完成 3 个组通组公路 1.5 公里道路硬化,建成后极大改善革命老区落后的交通运输状况,方便村内 3 个组 60 户 260 人的日常生活和生产需要,更好的带动户办产业和集体经济发展。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农村公路里程 (km)		1.5
			惠及农村公路村组个数 (个)		3
		质量指标	道路设计及施工符合现行的国家有关建筑设计规范和行业标准 (%)		1
			水泥混凝土路面宽度 (M)		≥3
			水泥混凝土路面厚度 (cm)		≥20
			项目 (工程) 验收合格		合格
			资金使用		专职高效、专用、合法合规、安全
			项目组织实施		按程序组织实施,及时拨付资金,加快执行进度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		2021.6.1
			项目竣工时间		2021.7.31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 54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群众户数 (户)		≥60
			受益群众人数 (人)		≥26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		≥98%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